

证券代码：872736

证券简称：霍克展示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常州霍克展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2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孙晓球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此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3 人，董事孙熙宁，潘志杰因个人原因缺席（如适用）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财务负责人孙星列席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
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;

《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
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;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
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；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促进股份公司稳步发展及股份公司资本市场发展需要，兼顾股份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原则，公司 2019 年度利润暂不予以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对我司 2019 年度审计工作中，能够恪尽职守、遵循独立、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，且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完成公司年报审计工作的专业胜任能力，具备相关的审计资质，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健和连续性，拟继续聘用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工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0 年拟向实际控制人杨炎来、孙晓球租赁位于江苏省常州市钟楼区龙江中路 6-1 号万泰商务广场 27 楼的办公室，房间号为 2701 室、2702 室、2703 室、2705 室；以上建筑面积共计 1221.95 平方米，预计房租 40 万元。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6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杨炎来、常州瑞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履行回避表决程序，所代表的 14,400,000 股不计入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公司 2019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追认 2019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6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杨炎来、常州瑞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履行回避表决程序，所代表的 14,400,000 股不计入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四）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五）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高山、何云霞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，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、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

（二）《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关于常州霍克展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》

常州霍克展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25 日